

宁波健信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健信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健信超导”）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2477号）。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健信超导”，扩位简称为“健信超导”，股票代码为“68880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8.58元/股，发行数量为4,192.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838.4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38.4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2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一致，无需向网下回拨。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347.55万股，

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 1,006.05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30.00%。

根据《宁波健信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 5,517.07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倍，即 3,354,000 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2,012.15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60.00%，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1,810.4359 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201.7141 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1,341.45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241683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T+2 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具体包括以下几类：

- (1)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 (2) 广发原驰·健信超导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3)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 (4)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T-3 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

纳认购资金。保荐人（主承销商）已在 2025 年 12 月 19 日（T+4 日）前将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2,096,000	5.00%	38,943,680.00	24
2	广发原驰·健信超导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192,000	10.00%	77,887,360.00	12
3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524,000	1.25%	9,735,920.00	12
4	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524,000	1.25%	9,735,920.00	12
5-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01,300	0.72%	5,598,154.00	12
5-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持续投资产品-银华2006组合”)		86,460	0.21%	1,606,426.80	12
5-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战略新兴产品-银华2107组合”)		136,240	0.33%	2,531,339.20	12
6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24,000	1.25%	9,735,920.00	12

合计	8,384,000	20.00%	155,774,720.00	-
-----------	------------------	---------------	-----------------------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 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3,366,760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48,354,400.8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47,740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887,009.20

(三) 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0,121,500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73,857,470.0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47,740 股，包销金额为 887,009.20 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约为 0.14%，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约为 0.11%。

2025 年 12 月 19 日（T+4 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 1、保荐及承销费用：5,952.12 万元，其中保荐费为 500.00 万元，承销费用为 5,452.12 万元。保荐承销费分阶段收取，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及公

司募集资金总额，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用：1,660.00 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3、律师费用：830.19 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4、信息披露费：545.28 万元

5、发行上市手续费及其他费用：35.51 万元

(注：上述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不含税金额×（1+6%）；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上市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 0.025%。)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0-66336596、020-66336597

发行人：宁波健信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健信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宁波健信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健信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9日